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4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9时在公司总部C-10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秘办已于2022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建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资金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资金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5亿元（增资金额及最终注册资本由公司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并授权管理层办理此次与增资有关的事宜。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对全资子公司

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置换截至2022年8月5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77,215.05万元。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截至2022年8月5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设备款等合计金额为人民币85,045,245元，其中已到期1,392,300元，尚有83,652,945元未到期。上述已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款等的银行承兑汇票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的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待上述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针对上述议案（一）（二）（四）（五）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已将上述相关公告、独立意见、核查意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